# 杭州市2019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一、2019年全市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19年是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起步之年。我局认真对照“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目标要求，重点围绕制度保障、评价推广、基础建设等三方面，不断提升绩效影响力和导向力，积极打造预算绩效管理“杭州模式”。

**（一）完成我市《实施意见》顶层设计**

**1、出台《实施意见》。**根据中央与省级《实施意见》的思路与要求，结合杭州预算改革的实践，起草了《中共杭州市委杭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突出集中财力办大事财政政策体系和专项资金使用全生命周期管理机制等杭州特色，为杭州市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提供了清晰的实施路径和路线图。

**2、制定三年行动计划。**为进一步配合并做好市级《实施意见》承接落实，制定市本级预算绩效管理三年行动计划，倒排时间节点，明确我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各项任务，全力确保在2021年底前建成“三全”预算绩效管理体系。

**3、落实部门主体责任。**根据2019年市综合考评工作要求，预算绩效管理考核纳入部门单位日常“职能目标”考核，采取负面清单方式，对绩效机制建设进行考核。督促部门单位落实“双监控”、自评全覆盖工作要求，切实发挥预算绩效管理主体作用。

4、完成《实施意见》宣传培训。一是在《中国财经报》、省厅信息发布、“杭州财政发布”公众号媒体三个层面分别发布《实施意见》的杭州模式宣传、政策解读、有奖竞答等信息；二**是**通过举办财政绩效管理能力提升班和参与2020年全市预算编制培训，累计培训全市财政工作人员及第三方机构从业人员400余人次，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全面深化打下坚实基础。三是上门辅导答疑解惑。对15家部门及所属二级单位上门辅导，解答在绩效目标编制、绩效自评、绩效监控中存在的种种问题。

**（二）夯实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链条**

1.**试行专项资金使用全生命周期管理机制。**承担局重点课题《建立以绩效为核心的专项资金使用全生命周期管理机制》。通过新一轮技术改造专项资金、西湖大学建设补助资金、千岛湖生态功能区建设补助专项等三个重大专项资金开展试点，制订各专项资金全生命周期管理实施方案，试行资金全生命周期绩效管理。

**2、绩效与政策项目预算编制“三个挂钩”。**在2020 预算编制绩效审核中实行政策和项目预算安排与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及上年预算执行绩效情况“三个挂钩”机制，以期实现预算精准编制。一是预算编制与事前绩效评估结果挂钩，精准安排项目预算。在编制2020年预算中试行对2020年拟出台的重大政策、拟新增安排2亿元以上政府投资项目和1000万元以上的其他重大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评估结果已与预算安排挂钩。二是预算安排与预算绩效目标挂钩。为人大“三审制”6个部门开展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审核，确保项目依据充分、目标清晰、预算合理。三是预算安排与上年预算执行绩效挂钩，对绩效好的政策、项目优先保障，对低效、无效资金一律削减或取消，硬化预算和绩效约束，拧紧预算管理的“水龙头”，从源头防控资金沉淀的产生。通过评价，对市中专、技校职业教育补助项目、农村精品村等项目提出取消、调整等建议。组织开展2018年绩效自评和抽评，自评覆盖327个市级部门（单位），涉及项目2247个，重点选取15个部门（单位）258个项目作为抽查对象，抽评率11.5%。

**3、积极推进三大领域绩效评价。一是**组织开展重点评价。坚持问题导向，对17个重点工程和民生实事项目实施财政重点绩效评价，覆盖财政资金54.88亿元。绩效评价过程以发现政策或项目执行中存在的问题为工作重心，绩效评价结果共形成5个专题报告，服务于领导决策参考。**二是**绩效评价服务于预算编制标准化体系。对原绩效调查制定的信息化项目运维定额标准再次核查，对6家试点单位的试行情况进行全面“回头看”，听取合理化意见建议完善标准。该定额标准在编制2020年预算时在政府部门内应用。**三是**试点下级政府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初步设定预算收支质量、预算管理水平、财政运行风险、财政运行成本、重点支出保障及财政改革创新等六方面对一级政府的财政运行健康度进行测试和评价，综合反映下级政府年度财政支出绩效情况，引导基层政府逐步树立绩效理念。

**（三）完善预算绩效管理保障机制**

**1、加大绩效信息公开力度。**公开2019年预算和2018年决算时，各部门单位同步公开部分项目的绩效目标和自评结果，接受社会监督，在推进预决算公开工作和提升财政资金运行透明度的同时，以公众监督方式，促进部门单位规范履职用款，确保申报绩效目标和项目实现效益相统一。

**2、促进评价提质增效。**组织开展2018年度评价项目质量评优，抓住指标设计和问题反映等核心要素，对26个参评项目，评选优秀项目2个、良好项目8个，并公开通报评优结果，积极引导第三方机构规范从业行为，营造争先创优工作氛围，促进评价质量提升。

**3、完善绩效目标共性标准框架**。为进一步提高绩效目标填报质量，经过对各类项目的绩效目标汇总梳理，制定了部门预算中11类典型项目的绩效目标标准框架，并在2020年预算编制中试运行。通过建立健全绩效目标标准框架，实现共性绩效目标填报的规范化、标准化，审核的简约化、高效化。

**二、下一步我市工作思路**

2020年是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攻坚年，根据《中共杭州市委杭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关于“2019年底前全市建立以绩效为核心的集中财力办大事财政政策体系和资金管理机制，2020年底前市本级基本建成、2021年底前全市基本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的要求，我市将着重做好以下四方面工作：

1. **构建预算绩效管理一体化政策体系**

从综合性制度、管理办法和业务操作规范三个层面抓好建章立制，构建 “1+N”预算绩效管理一体化政策体系。“1”是《全面贯彻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N”是《杭州市本级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年）》及一系列配套操作办法，2020年拟出台《杭州市事前绩效评估管理实施细则》、《杭州市绩效目标管理办法》、《杭州市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暂行办法》等，为重点领域的绩效管理工作提供指导。

1. **多层次助推专项资金绩效管理新机制**

1、有效实施专项资金全生命周期管理机制。对2019年三个试点全生命周期项目进行“回头看”和绩效监控，分析评估管理效果，进一步完善绩效全生命管理工作机制。在此基础上，开展第二批项目试点，选取住房租赁市场项目、乡村振兴产业专项资金等开展全生命周期管理，组织绩效目标论证，分解细化战略总目标及年度绩效目标，制定专项资金全生命周期绩效管理实施方案。通过试点，形成可推广的制度成果。

2、试行预算项目分层分类绩效管理机制。将预算项目分为ABC三类，对应不同层次的预算绩效管理模式。对于A类项目，即专项资金重点项目，实施专项资金全生命周期管理；对于B类项目，即专项资金一般项目和部门预算重点项目，实行部门全面管理、财政重点监管模式；对于C类项目，即部门预算一般项目，实行简易绩效管理模式，由部门自行开展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结果评价，以实现预算绩效管理的“全覆盖”。

3、制定财政政策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办法中明确专项资金政策的绩效管理要求，包括预算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的管理职责、对政策组织开展的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绩效跟踪、绩效评价及评价结果应用等活动的要求和规范。专项资金清理完成后，对于拟重新修订的专项资金政策，按此办法完善政策中关于绩效管理的内容。

4、加大对重点工程和民生项目的绩效评价力度。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绩效评价过程以发现政策或项目执行中存在的问题为工作重心，服务于领导决策参考。2020年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和重点民生事业对产业、人才、养老等专项资金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5、逐步建立健全分类别、分行业、分领域的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从清理后的专项资金入手，结合历年绩效目标和绩效评价案例，对实际设置并应用的绩效指标进行梳理，联合部门逐步建立健全分类别、分行业、分领域的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做到纵向上“一项资金用途，一套完整指标”，横向上可比可测，与财政部绩效指标框架相衔接。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与基本公共服务标准、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标准等衔接匹配，突出结果导向，重点考核实绩。

6、运用专项资金管理系统实现预算绩效管理信息化。将绩效管理的全过程嵌入专项资金管理系统，建成绩效指标数据库、绩效评价报告数据库、绩效目标评审结果数据库，实现绩效数据的查询、检索、分析、预警、利用和监控。

**（三）全过程完善绩效信息结果应用机制**

1、加强事前绩效评估和绩效目标审核结果应用。绩效关口前移。结合预算评审，对预算主管部门报送的事前政策评估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审核意见，将审核意见作为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审核未通过的，不得纳入财政支出项目库。加强对绩效目标的审核，重点审核绩效目标的可行性、合理性，以及产出和效果与预算的匹配性，审核未通过的，暂缓安排预算。

2、加强绩效监控结果应用。建立重大政策绩效跟踪机制，按照项目进度和绩效情况拨款，对存在严重问题的，要暂缓执行或停止预算拨款；对实施中与绩效目标有较大偏差或问题的，要及时分析原因，进行纠偏和整改，对于整改不及时、不到位的，酌情暂缓执行或停止预算拨款。

3、加强重点评价结果应用。绩效评价与审计相结合，坚持问题导向，硬化预算绩效管理约束，将评价过程中发现的绩效问题向市委、市政府、市人大报送，为市领导掌握项目执行情况、进行决策提供参考。

**（四）试点改革推动政府治理能力提升**

1、**推进部门整体绩效预算改革。**对2020年部门整体绩效预算改革试点部门的整体绩效情况进行绩效评价，从运行成本、管理效率、履职效能、社会效应、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全面反映部门整体绩效情况，突出部门履职的重大政策和核心项目，建立部门整体与重点项目相结合的新型评价机制，从而形成点面结合、重点突出的评价格局。

2、**以高质量发展为核心，开展下级政府财政运行综合评价。**通过下城区2016-2018年财政运行情况进行综合评价，逐步形成下级政府财政运行综合评价指标体系，为全市推广实施积累经验。